

证券代码：873437

证券简称：天一恩华

主办券商：民生证券

北京天一恩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对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我们作为北京天一恩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以及《北京天一恩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审慎的原则，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现就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的相关事项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如下：

一、对《关于公司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议案的事前认可意见

经认真审阅相关议案材料，我们认为：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执业资格，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在担任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期间，能够客观、独立的对公司财务状况及内控情况进行审计，满足了公司 2023 年度审计工作的要求。本次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保证了审计工作衔接的连续性、稳健性，不会影响公司会计报表的审计质量，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据此，我们一致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

北京天一恩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蒋力、何绍文

2024年4月29日